

股票代碼：3605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中壢區東園路13號  
電 話：(03)4632808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55
(七)關係人交易	55~57
(八)質押之資產	5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5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8
(十二)其 他	5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6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3~65
3.大陸投資資訊	65~67
4.主要股東資訊	67
(十四)部門資訊	67~69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袁万丁

日期：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 安侯達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http://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宏致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致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宏致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宏致集團主要從事連接器、連接線組及其他電子零組件組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銷貨收入係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因此，銷貨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該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測試銷貨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抽查全年度適當之銷貨收入樣本，核對客戶外部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文件，確認收入是否被正確紀錄。
- 選擇年度結束前後一定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核對收入交易記錄及各項憑證涵蓋於適當之期間。

##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衡量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宏致集團主要產品係高精密連接器及連接線組等電子產品，受到科技快速變遷與生產技術更新之影響，恐致原有之產品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使其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會有劇烈波動，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該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公司存貨評價政策之合理性。
- 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本年度與去年度存貨庫齡變化情形。
- 抽樣測試公司所提供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表中所採用之銷售價格及庫齡資訊，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宏致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宏致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恒昇



陳政學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2066號  
民國 一一四年三月十四日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12.31		112.12.31			113.12.31		112.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000,889	15	2,058,206	1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 195,000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818	-	-	-	2321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附註六(十三))		-	1,467,00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二十))	73,196	1	46,942	-	2150	應付票據		167	578,202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二十)及七)	4,821	-	-	-	2170	應付帳款		1,959,781	1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二十))	2,973,105	22	2,221,528	1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724	1,406,86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二十)及七)	28,935	-	25,422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六))		955,676	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271,573	2	448,619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808	830,356
12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29	-	52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及七)		45,861	51,258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1,394,311	10	1,189,410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0,227	11,769
1410 預付款項	79,341	1	87,022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八)		233,131	195,74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40,577	1	97,739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9,053	119,803
	<u>6,968,595</u>	<u>52</u>	<u>6,175,416</u>	<u>51</u>				<u>3,570,428</u>	<u>25</u>
<b>非流動資產：</b>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7,683	1	167,452	1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三))		952,248	-
(附註六(二))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八)		2,038,451	15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4,097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56,015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439,446	3	428,470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及七)		91,169	110,08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七及八)	4,414,845	33	3,740,842	3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6,086	175,31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及七)	569,686	4	598,340	5				<u>3,563,969</u>	<u>27</u>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九)及八)	312,386	2	304,881	2				<u>2,330,650</u>	<u>19</u>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154,315	1	142,030	1				<u>7,134,397</u>	<u>52</u>
1915 預付設備款	334,271	2	227,093	2	3110	<b>負債總計</b>		<u>6,994,385</u>	<u>57</u>
1840 遲延所得稅資產	69,265	1	80,566	1	3140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七)(十))	131,778	1	385,799	3	3170	<b>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七))：</b>			
	<u>6,627,772</u>	<u>48</u>	<u>6,075,473</u>	<u>49</u>		普通股股本		1,418,757	10
						預收股本		68,570	1
						待註銷股本		(210)	-
						股本合計		1,487,117	11
						資本公積(附註六(六))		1,586,415	12
						保留盈餘：		993,270	8
						法定盈餘公積		726,030	5
						特別盈餘公積		116,887	1
						未分配盈餘		2,529,233	19
								3,372,150	25
						<b>其他權益：</b>		<u>3,024,883</u>	<u>25</u>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323	-
						3460 不動產重估增值		33,219	-
						3491 員工未賺得酬勞		(44,064)	-
								15,478	-
								(107,571)	-
						<b>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6,461,160	48
						<b>非控制權益</b>		810	-
						<b>權益總計</b>		6,461,970	48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13,596,367</u>	<u>100</u>
<b>資產總計</b>	<u>\$ 13,596,367</u>	<u>100</u>	<u>12,250,889</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添富

請許閱使  
添富

會計主管：李舒韵

金匱要略

董事長：袁万丁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b>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及七)：</b>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9,372,538	96	8,188,173	96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98,359	4	298,055	4
	9,770,897	100	8,486,228	100
	<u>7,449,095</u>	<u>76</u>	<u>6,734,424</u>	<u>79</u>
	<u>2,321,802</u>	<u>24</u>	<u>1,751,804</u>	<u>21</u>
<b>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四)(十五)及七)：</b>				
5000 营業毛利				
<b>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四)(十五)(十八)(二十一)及七)：</b>				
6100 推銷費用	592,672	6	585,051	7
6200 管理費用	860,976	9	876,700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92,518	6	621,268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六(三))	(2,844)	-	(486)	-
	<u>2,043,322</u>	<u>21</u>	<u>2,082,533</u>	<u>24</u>
	<u>278,480</u>	<u>3</u>	<u>(330,729)</u>	<u>(3)</u>
<b>營業淨利(損)</b>				
<b>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二))：</b>				
7100 利息收入	41,901	-	49,730	-
7010 其他收入	153,980	2	124,93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六))	24,022	-	5,74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四))	(103,543)	(1)	(108,725)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7,627)	-	(10,648)	-
	<u>108,733</u>	<u>1</u>	<u>61,037</u>	<u>-</u>
<b>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b>				
7900 稅前淨利(損)	387,213	4	(269,692)	(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42,858	1	(1,504)	-
	<u>344,355</u>	<u>3</u>	<u>(268,188)</u>	<u>(3)</u>
<b>本期淨利(損)</b>				
<b>其他綜合損益：</b>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207	-	1,911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u>3,207</u>	<u>-</u>	<u>1,911</u>	<u>-</u>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b>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9,009	2	(60,484)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41,802	-	(12,097)	-
	<u>167,207</u>	<u>2</u>	<u>(48,387)</u>	<u>(1)</u>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b>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0,414	2	(46,476)	(1)
<b>本期綜合損益總額</b>	<u>\$ 514,769</u>	<u>5</u>	<u>(314,664)</u>	<u>(4)</u>
<b>本期淨利歸屬於：</b>				
8610 母公司業主	\$ 344,060	3	(266,543)	(3)
8620 非控制權益	295	-	(1,645)	-
	<u>\$ 344,355</u>	<u>3</u>	<u>(268,188)</u>	<u>(3)</u>
<b>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b>				
8710 母公司業主	\$ 514,380	5	(313,086)	(4)
8720 非控制權益	389	-	(1,578)	-
	<u>\$ 514,769</u>	<u>5</u>	<u>(314,664)</u>	<u>(4)</u>
<b>每股盈餘(虧)(元)(附註六(十九))</b>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2.51		(1.9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34		(1.9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萬丁

經理人：黃添富

~6~

會計主管：李舒韵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二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其他權益項目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股本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預收股本	待註銷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不動產 重估增值	員工未賺得 酬勞	5,637,120	18,234	5,655,354	5,655,354	5,655,354	5,655,354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344,177	-	-	988,615	702,410	168,631	2,492,404	(92,336)	33,219	-	-	5,637,120	18,234	5,655,35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3,620	-	(23,620)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06,260)	106,260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73,930)	-	-	-	(73,930)	-	-	(73,930)		
本期淨利(損)	-	-	-	-	-	-	(266,543)	-	-	-	(266,543)	(1,645)	(268,1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911	(48,454)	-	-	(46,543)	67	(46,4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64,632)	(48,454)	-	-	(313,086)	(1,578)	(314,664)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4,655	-	-	-	-	-	-	4,655	(14,911)	(10,256)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44,177	-	-	993,270	726,030	62,371	2,236,482	(140,790)	33,219	-	5,254,759	1,745	5,256,50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54,516	(54,516)	-	-	-	-	-	-	-	-	
本期淨損	-	-	-	-	-	-	344,060	-	-	-	344,060	295	344,3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207	167,113	-	-	170,320	94	170,4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47,267	167,113	-	-	514,380	389	514,769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而產生者	-	-	-	54,866	-	-	-	-	-	-	54,866	-	54,86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7,100	68,570	-	470,318	-	-	-	-	-	-	595,988	-	595,98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480	-	-	66,074	-	-	-	-	-	(66,074)	17,480	-	17,48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失效	-	-	(210)	(794)	-	-	-	-	-	794	(210)	-	(21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2,681	-	-	-	-	-	-	2,681	(1,324)	1,35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	21,216	21,216	-	21,216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418,757	68,570	(210)	1,586,415	726,030	116,887	2,529,233	26,323	33,219	(44,064)	6,461,160	810	6,461,97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袁萬丁

經理人：黃添富

~7~

會計主管：李舒韵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損失

租賃修改利益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應收票據一關係人增加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增加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減少(增加)

存貨(增加)減少

預付款項減少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減少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調整項目合計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收取之利息

支付之利息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處分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無形資產

處分無形資產

取得使用權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預付設備款增加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發行公司債

償還公司債

舉借長期借款

償還長期借款

租賃本金償還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發放現金股利

取得子公司股權

發行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收回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3年度	112年度
\$	387,213	(269,692)
661,212	651,330	
78,333	55,102	
(2,844)	(486)	
(3,546)	(27,635)	
103,543	108,725	
(41,901)	(49,730)	
21,216	-	
7,627	10,648	
(792)	9,007	
(17,566)	24,140	
-	(48)	
(7,505)	(6,067)	
797,777	774,986	

(26,254)	35,551
(4,821)	-
(752,628)	253,783
(3,513)	(1,869)
177,046	(251,719)
499	(528)
(189,454)	268,824
7,681	54,304
(42,838)	37,074
-	220,400
(834,282)	615,820

(1,701)	1,350
552,920	(216,712)
659	(262)
125,320	(182,738)
(5)	(2,010)
4,936	14,536
5,318	1,316
687,447	(384,520)
650,942	1,006,286
1,038,155	736,594
41,901	49,730
(77,849)	(86,429)
17,459	(36,576)
1,019,666	663,319

(24,097)	-
(21,400)	-
9,375	22,257
-	(7,691)
-	21,157
(800,037)	(865,435)
33,912	97,868
(35,177)	(39,357)
419	-
-	(71,611)
173,503	(185,007)
(453,425)	(21,827)
(1,116,927)	(1,049,646)

(1,272,000)	51,602
998,906	-
(700)	-
3,823,480	3,775,000
(3,487,220)	(3,624,549)
(58,614)	(70,245)
(49,116)	(4,521)
-	(73,930)
(2,096)	(10,256)
17,480	-
(210)	-
(30,090)	43,101
70,034	(57,185)
(57,317)	(400,411)
2,058,206	2,458,617
\$ 2,000,889	2,058,20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添富

黃添富

會計主管：李舒韵

李舒韵

董事長：袁萬丁

~8~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中壢區東園路13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連接器、連接線組、金屬沖壓件及其他電子零組件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b>新發布或修訂準則</b>	<b>主要修訂內容</b>	<b>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2027年1月1日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li> <li>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li> <li>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li> </ul>	2027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依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及
- (4)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合併基礎

#####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備註
			113.12.31	112.12.31	
本公司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投資控股	100 %	100 %	
"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 %	100 %	
"	宏致(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事業	100 %	- %	(註4)
"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投資控股	100 %	100 %	
"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	100 %	100 %	
"	龍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連接線組銷售事業	99.86 %	99.86 %	
"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連接器發展事業	100 %	100 %	
"	ACES INTERCONNECT (USA), INC.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 %	100 %	
"	志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事業	100 %	100 %	
"	宏育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模具零件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 %	100 %	
"	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 %	99.66 %	(註2)
"	GENESIS HOLDING COMPANY	投資控股	100 %	100 %	
"	GENESIS TECHNOLOGY USA, INC.	電子零組件銷售事業	100 %	100 %	
本公司	傑生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事業	100 %	100 %	
宏育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宏育表面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金屬表面處理	100 %	100 %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 %	100 %	
"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 %	100 %	
"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 %	100 %	
"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 %	100 %	
"	珠海宏致科技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 %	100 %	
"	珠海宏太商貿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事業	100 %	- %	(註3)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銷售事業	100 %	100 %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投資控股	100 %	100 %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備註
			113.12.31	112.12.31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表面處理及銷售業務	100 %	100 %	
龍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	投資控股	100 %	100 %	
龍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EC ELECTRIC SOLUTIONS GMBH	連接線組銷售事業	100 %	100 %	
M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	MEC ULTRAMAX (H.K.) COMPANY LIMITED	投資控股	- %	100 %	(註1)
"	MEC BEST KNOWN COMPANY LIMITED	投資控股	100 %	100 %	
"	MEC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連接線組銷售事業	100 %	100 %	
"	MEC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連接線組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 %	100 %	
"	蘇州龍翰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線組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 %	100 %	
MEC ULTRAMAX (H.K.) COMPANY LIMITED	龍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連接線組銷售事業	- %	100 %	(註5)
MEC BEST KNOWN COMPANY LIMITED	蘇州瀚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連接線組銷售事業	100 %	100 %	
MEC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TD.	HOMEPRIDE TECHNOLOGY LIMITED	投資控股	100 %	100 %	
HOMEPRIDE TECHNOLOGY LIMITED	東莞奇翰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線組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 %	100 %	
MEC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MEC IMEX (USA), INC.	連接線組銷售事業	100 %	100 %	
志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志展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事業	- %	99.61 %	(註6)
"	東莞市宏高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事業	100 %	100 %	
"	宏致精密責任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事業	100 %	- %	(註6)
志展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宏致精密責任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	- %	100 %	(註6)
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INFOMIGHT INVESTMENTS LIMITED	投資控股	100 %	100 %	
INFOMIGHT INVESTMENTS LIMITED	BEL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資控股	100 %	100 %	
"	CERTILINK INTERNATIONAL LIMITED	電子零組件銷售	100 %	100 %	
"	ACCURATE GROUP LIMITED	投資控股	100 %	100 %	
BEL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東莞廣迎五金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	100 %	100 %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備註
			113.12.31	112.12.31	
ACCURATE GROUP LIMITED	蘇州廣迎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	100 %	100 %	
GENESIS HOLDING COMPANY	GENESIS ELECTRO-MECHANICAL LIMITED	投資控股	100 %	100 %	
"	GENESIS INNOVATION GROUP LIMITED	投資控股	100 %	100 %	
GENESIS ELECTRO-MECHANICAL LIMITED	寧波吉諾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 %	100 %	
GENESIS INNOVATION GROUP LIMITED	東莞市普利星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事業	100 %	100 %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MEC ULTRAMAX (H.K.) COMPANY LIMITED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辦理解散清算程序，並將剩餘股款匯至第三區投資事業M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向少數股東買回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使其持股比率增加至100%。

註3：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注資珠海宏太商貿有限公司，並自該日起將其併入合併公司。

註4：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設立宏致(香港)股份有限公司，並自該日起併入合併公司。

註5：本公司之子公司龍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完成解散清算程序。

註6：本公司之子公司志展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與志展實業股分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志展實業為續存公司，合併後由志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宏致精密責任有限公司。

###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四)外幣

#####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係認列於損益。

#####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列報於約當現金。

###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確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例如，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意圖立即或近期內出售應收帳款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惟包含於應收帳款項下。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 (4)經營模式評估

合併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該業務之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例如：該薪酬究係以所管理資產之公允價值或所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及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合併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一致。

###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辯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以公允價值衡量，其任何變動數係認列為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若出售之投資性不動產先前係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任何相關「其他權益-不動產重估增值」係轉列保留盈餘。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

###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房屋及建築 | 3~50年 |
| (2)機器設備  | 2~10年 |
| (3)模具設備  | 2~5年  |
| (4)其他設備  | 2~10年 |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二)租 賃

####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及
- (2)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係以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於租賃期間分攤認列為利息收入。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 (十三)無形資產

####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經營權及客戶關係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 3.攤 銷

除商譽外，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殘值，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 |           |      |
|-----------|------|
| (1)電腦軟體   | 1~5年 |
| (2)客戶關係   | 3年   |
| (3)其他無形資產 | 1~3年 |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 (十六)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提供數量折扣予客戶。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數量折扣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產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90至150天，與同業之實務作法一致，故不包含融資要素。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 (十七)政府補助

行政院推動「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由政府提供補助貸款銀行委辦手續費而使合併公司獲取低利貸款，係按市場利率計算借款之公允價值，其與所收取款項間之差額認列為遞延收入，於該借款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認列為費用之減項。

###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認購價格且核准員工得認購股數之日。

### (十九)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二十)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以及
- 2.因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十一)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酬勞估計數。

### (二十二)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 (一)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 (二) 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合併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 (三) 評價流程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並直接向財務長報告。合併公司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之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投資性不動產則由合併公司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1.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3.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 (1)附註六(二)及(二十三)，金融工具。
- (2)附註六(九)，投資性不動產。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3.12.31</u>	<u>112.12.31</u>
庫存現金	\$ 1,877	2,397
銀行存款	<u>1,999,012</u>	<u>2,055,809</u>
	<u><u>\$ 2,000,889</u></u>	<u><u>2,058,206</u></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 (二)金融資產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u>113.12.31</u>	<u>112.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 金	\$ 177,683	167,452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u>1,818</u>	<u>-</u>
合 計	<u><u>\$ 179,501</u></u>	<u><u>167,452</u></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二)，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3.12.31</u>	<u>112.12.31</u>
指定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工具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u>24,097</u>	- <u>  </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 3. 上述金融資產皆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 (三)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 明細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應收票據	\$ 73,196	46,942
應收票據—關係人	4,821	-
應收帳款	2,993,622	2,240,99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935	25,422
其他應收款	271,573	448,61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	528
減：備抵損失	<u>(20,517)</u>	<u>(19,466)</u>
	<u>\$ 3,351,659</u>	<u>2,743,039</u>

2.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3.12.31</u>		
	<u>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3,228,472	0%	-
逾期60天以下	116,533	0%	-
逾期61~120天	12,051	50%	6,025
逾期121~180天	2,093	70%	1,465
逾期181天以上	<u>13,027</u>	<u>100%</u>	<u>13,027</u>
	<u>\$ 3,372,176</u>		<u>20,517</u>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應收票據、帳款及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 人)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619,353	0%	-
逾期60天以下	116,086	0%	-
逾期61~120天	13,102	50%	6,551
逾期121~180天	3,496	70%	2,447
逾期181天以上	10,468	100%	10,468
	<u>\$ 2,762,505</u>		<u>19,466</u>

3.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 19,466	42,390
迴轉之減損損失	(2,844)	(486)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23,9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3,895	1,472
期末餘額	<u>\$ 20,517</u>	<u>19,466</u>

4.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約定合併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由於合併公司已移轉上述應收帳款之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對其持續參與，因此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應收帳款債權除列後，係將對金融機構之債權列報於其他應收款。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13.12.31

讓售對象	除列金額	尚可預支 金額	已預支 金額	轉列其他 應收款金額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金額 (美金千元)
金融機構	\$ 124,170	601,108	107,048	17,122	5.478%~5.6977%	-
金融機構	38,117	121,600	11,180	26,937	5.9800%	本票 4,500
金融機構	41,791	105,240	12,786	29,005	5.7385%	本票 4,000
	<u>\$ 204,078</u>	<u>827,948</u>	<u>131,014</u>	<u>73,064</u>		

112.12.31

讓售對象	除列金額	尚可預支 金額	已預支 金額	轉列其他 應收款金額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金額 (美金千元)
金融機構	\$ 189,616	663,228	-	189,616	0%	-
金融機構	45,936	124,355	-	45,936	0%	本票 4,500
金融機構	51,103	110,538	-	51,103	0%	本票 4,000
	<u>\$ 286,655</u>	<u>898,121</u>	<u>-</u>	<u>286,655</u>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存 貨

1.明細如下：

	<b>113.12.31</b>	<b>112.12.31</b>
原物料	\$ 333,781	387,620
在製品	67,850	50,281
半成品	226,339	161,177
製成品	470,519	332,074
商 品	295,822	258,258
	<b>\$ 1,394,311</b>	<b>1,189,410</b>

2.合併公司之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b>113年度</b>	<b>112年度</b>
銷貨成本	\$ 7,193,161	6,410,059
存貨報廢損失	136,051	147,386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32,975)	5,762
未分攤製造費用	105,153	141,659
其他	47,705	29,558
	<b>\$ 7,449,095</b>	<b>6,734,424</b>

3.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b>113.12.31</b>	<b>112.12.31</b>
關聯企業	<b>\$ 439,446</b>	<b>428,470</b>

2.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 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3.12.31	112.12.31
南通大地電氣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大地)	主要業務為汽車線束生產及經銷，為合併公司拓展市場之策略聯盟	中國	19.31 %	19.31 %
昆山景致電子有限公司(昆山景致)	主要業務為電子連接器之銷售與開發	中國	30.00 %	30.00 %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 (1)南通大地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3.12.31</u>	<u>112.12.31</u>
流動資產	\$ 3,176,238	2,883,421
非流動資產	1,683,581	1,054,798
流動負債	2,710,001	1,752,272
非流動負債	243,512	311,080
淨資產	<u>\$ 1,906,306</u>	<u>1,874,867</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淨資產	<u>\$ 368,108</u>	<u>362,037</u>
營業收入	<u><u>113年度</u></u>	<u><u>112年度</u></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利	<u>\$ 2,405,784</u>	<u>\$ 2,381,980</u>
停業單位稅後損益	<u>\$ (52,859)</u>	<u>\$ (65,743)</u>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52,859)</u>	<u>\$ (65,743)</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u><u>\$ (10,207)</u></u>	<u><u>(12,695)</u></u>

### (2)昆山景致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3.12.31</u>	<u>112.12.31</u>
流動資產	\$ 67,794	54,506
非流動資產	-	-
流動負債	44,583	40,409
非流動負債	-	-
淨資產	<u>\$ 23,211</u>	<u>14,097</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淨資產	<u>\$ 6,963</u>	<u>4,229</u>
營業收入	<u><u>113年度</u></u>	<u><u>112年度</u></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u>\$ 139,000</u>	<u>\$ 96,393</u>
停業單位稅後損益	<u>\$ 8,600</u>	<u>\$ 6,823</u>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8,600</u>	<u>\$ 6,823</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u><u>\$ 2,580</u></u>	<u><u>2,047</u></u>

4.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因受關聯企業上市之約定，其所持有之普通股於上市之一年內不得轉讓，且限制期間結束後兩年內每年轉讓之股份不得超過其持有股份總數之25%，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六日起已解除限制。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六)子公司(包含取得、喪失控制及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取得子公司

##### (1)Genesis集團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收購美國電磁遮蔽罩、高頻連接器及高速連接線公司 Genesis Technology USA, Inc. 及 Genesis Holding Company (兩者合併簡稱Genesis集團)，以強化網通、雲端及工控產業佈局，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四日完成股權移轉程序。

依據雙方收購合約約定之或有給付，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支付款項為25,365千元，帳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業已付訖。

##### (2)珠海宏太商貿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為增加客戶之多元性，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注資珠海宏太商貿有限公司，並取得100%之股份，投資價款為6,268千元(美金200千元)，並自該日起併入合併公司。

##### (3)宏致(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為持續擴展車用市場業務發展，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投資宏致(香港)股份有限公司，並自該日起併入合併公司。

#### 2.喪失對子公司控制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龍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MEC ULTREMAX(H.K.) COMPANY LIMITED 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間經董事同意辦理解散清算，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收回清算剩餘財產分配款162,346千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17,566千元，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 3.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 (1)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以現金1,778千元向少數股東買回子公司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89千股，使對其持股比率由99.66%增加至100.00%，因此產生所有權權益之變動，致使資本公積減少454千元。

##### (2)志展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以現金318千元向少數股東買回子公司志展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志展精密)之股權50千股，並與志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志展實業)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志展實業為存續公司，志展精密為消滅公司，因此產生所有權權益之變動，致使資本公積金額減少318千元。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或認定成本：	<u>土 地</u>	<u>房 屋 及 建 築</u>	<u>機 器 設 備</u>	<u>模 具 設 備</u>	<u>其 他 設 備</u>	<u>未 完 工 程</u>	<u>總 計</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38,579	1,546,309	1,752,008	1,483,867	1,386,689	1,229,078	7,736,530
增 添	368,532	17,453	32,690	77,231	41,688	262,443	800,037
重 分 類	156,819	419,038	126,711	241,439	37,131	(418,873)	562,265
處 分	-	(104)	(110,862)	(142,630)	(52,713)	-	(306,30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5	45,592	65,118	38,804	46,992	69,390	266,00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864,035</u>	<u>2,028,288</u>	<u>1,865,665</u>	<u>1,698,711</u>	<u>1,459,787</u>	<u>1,142,038</u>	<u>9,058,524</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38,579	1,560,763	1,726,391	1,380,841	1,386,682	705,715	7,098,971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3,284	-			3,284
增 添	-	8,986	86,041	153,966	102,146	514,296	865,435
重 分 類	-	544	16,684	55,822	44,085	16,065	133,200
處 分	-	(6,827)	(44,614)	(88,481)	(134,174)	-	(274,0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7,157)	(35,778)	(18,281)	(12,050)	(6,998)	(90,26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38,579</u>	<u>1,546,309</u>	<u>1,752,008</u>	<u>1,483,867</u>	<u>1,386,689</u>	<u>1,229,078</u>	<u>7,736,530</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674,165	1,146,576	1,305,641	869,306	-	3,995,688
本年度折舊	-	80,247	163,978	175,003	165,433	-	584,661
重 分 類	-	-	7,626	179,723	9,259	-	196,608
處 分	-	(80)	(91,130)	(134,165)	(47,814)	-	(273,18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3,583	49,511	35,641	31,176	-	139,91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77,915</u>	<u>1,276,561</u>	<u>1,561,843</u>	<u>1,027,360</u>	<u>-</u>	<u>4,643,679</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616,597	1,060,245	1,189,254	804,546	-	3,670,642
本年度折舊	-	71,349	152,458	168,158	173,608	-	565,573
處 分	-	(3,089)	(37,111)	(37,055)	(89,966)	-	(167,2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692)	(29,016)	(14,716)	(18,882)	-	(73,30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74,165</u>	<u>1,146,576</u>	<u>1,305,641</u>	<u>869,306</u>	<u>-</u>	<u>3,995,688</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864,035</u>	<u>1,250,373</u>	<u>589,104</u>	<u>136,868</u>	<u>432,427</u>	<u>1,142,038</u>	<u>4,414,845</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338,579</u>	<u>944,166</u>	<u>666,146</u>	<u>191,587</u>	<u>582,136</u>	<u>705,715</u>	<u>3,428,329</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338,579</u>	<u>872,144</u>	<u>605,432</u>	<u>178,226</u>	<u>517,383</u>	<u>1,229,078</u>	<u>3,740,842</u>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間向關係人購入桃園精工中心之土地，總交易金額522,729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預付土地款156,819千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三年間業已付訖剩餘款項365,910千元並辦理完成過戶程序，因此將「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156,819千元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部分不動產及廠房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請詳附註八。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 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其他設備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551,584	215,504	24,286	791,374	
增 添	17,083	6,613	5,006	28,702	
減 少	-	(39,309)	(6,223)	(45,5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263	7,013	530	25,80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586,930</u>	<u>189,821</u>	<u>23,599</u>	<u>800,350</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16,050	181,087	31,681	728,818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1,664	-	1,664	
增 添	93,854	96,810	1,540	192,204	
減 少	(45,465)	(58,723)	(8,628)	(112,8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855)	(5,334)	(307)	(18,49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51,584</u>	<u>215,504</u>	<u>24,286</u>	<u>791,374</u>	
累計折舊：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72,054	103,701	17,279	193,034	
提列折舊	27,116	43,201	6,234	76,551	
減 少	-	(39,309)	(6,223)	(45,5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84	3,410	417	6,61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01,954</u>	<u>111,003</u>	<u>17,707</u>	<u>230,664</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80,845	113,300	17,045	211,190	
提列折舊	27,207	49,470	9,080	85,757	
減 少	(34,684)	(58,723)	(8,628)	(102,0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14)	(346)	(218)	(1,878)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2,054</u>	<u>103,701</u>	<u>17,279</u>	<u>193,034</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484,976</u>	<u>78,818</u>	<u>5,892</u>	<u>569,686</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435,205</u>	<u>67,787</u>	<u>14,636</u>	<u>517,628</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479,530</u>	<u>111,803</u>	<u>7,007</u>	<u>598,340</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間因土地及廠房租約陸續到期，故重新與出租人簽訂租賃合約。另，與關係人承租土地及廠房之交易內容請詳附註七。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九)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明細如下：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計</u>
<b>成本：</b>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64,748	40,133	304,881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7,073	432	7,505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71,821</u>	<u>40,565</u>	<u>312,386</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59,599	39,215	298,814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5,149	918	6,06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64,748</u>	<u>40,133</u>	<u>304,881</u>
<b>公允價值：</b>			
民國113年1月1日	<u>\$ 264,748</u>	<u>40,133</u>	<u>304,881</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271,821</u>	<u>40,565</u>	<u>312,386</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259,599</u>	<u>39,215</u>	<u>298,814</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64,748</u>	<u>40,133</u>	<u>304,881</u>

#### 4.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基礎

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坐落於台北市南港區及內湖區，其公允價值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評估方法係使用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主要假設及相關說明如下：

(1)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押金利息收入、空置損失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參考當地及相似標的租金行情，並考量租金年成長率推估未來十年期收入；押金利息收入係參照中央銀行公布之五大銀行平均存款利率一年期1.700%推估；空置損失係依照鄰近地區同類型之不動產空置情形推算；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期末資產處分日未來一年的營運收入，扣除一般營運狀況下的費用支出後，採直接資本化的方式求取。

未來現金流出係為相關稅捐、保險費、管理費及修繕費等必要與租賃直接相關之支出，其未來之變動狀態所使用之變動比率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及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推估。

(2)折現率之推估係依金管會規定以不得低於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二年郵政定期儲金小額存款利率加三碼，惟考量近期不動產市場狀況以2.470%-2.595%推估之。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期末收益資本化之決定係考量標的合理收益資本化率及未來建物改建效益，以1.495%–2.105%估算之。
- (4)投資性不動產當地及相似標的月租金落於每坪1,330元至1,410元。
- (5)經折現現金流量分析，評估標的南港店面、內湖店面之公允價值分為54,837千元及257,951千元。
- (6)合併公司使用之不動產估價報告係皆為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蔡家和估價師簽證出具，估價日期為民國一一三年七月十五及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5.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 (十)無形資產

	<u>商譽</u>	<u>電腦軟體</u>	<u>客戶關係</u>	<u>其他</u>	<u>總計</u>
成 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1,196	139,521	76,749	99,190	346,656
增 添	-	25,193	-	9,984	35,177
重 分 類	-	49,818	-	-	49,818
處 分	-	(4,733)	-	-	(4,733)
匯率變動影響數	<u>2,114</u>	<u>2,213</u>	<u>(1,346)</u>	<u>1,583</u>	<u>4,564</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3,310</u>	<u>212,012</u>	<u>75,403</u>	<u>110,757</u>	<u>431,482</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1,201	134,993	76,776	73,103	316,073
增 添	-	16,842	-	22,515	39,357
企業合併取得	-	-	-	3,934	3,934
處 分	-	(11,043)	-	(360)	(11,403)
匯率變動影響數	<u>(5)</u>	<u>(1,271)</u>	<u>(27)</u>	<u>(2)</u>	<u>(1,305)</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1,196</u>	<u>139,521</u>	<u>76,749</u>	<u>99,190</u>	<u>346,656</u>
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116,730	32,852	55,044	204,626
本期攤銷	-	27,636	11,621	39,076	78,333
處 分	-	(4,314)	-	-	(4,314)
匯率變動影響數	<u>-</u>	<u>1,791</u>	<u>(4,077)</u>	<u>808</u>	<u>(1,478)</u>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41,843</u>	<u>40,396</u>	<u>94,928</u>	<u>277,167</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110,868	20,730	30,179	161,777
本期攤銷	-	17,514	12,306	25,282	55,102
處 分	-	(11,043)	-	(360)	(11,403)
匯率變動影響數	<u>-</u>	<u>(609)</u>	<u>(184)</u>	<u>(57)</u>	<u>(850)</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6,730</u>	<u>32,852</u>	<u>55,044</u>	<u>204,626</u>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譽	電腦軟體	客戶關係	其他	總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33,310	70,169	35,007	15,829	154,315
民國112年1月1日	\$ 31,201	24,125	56,046	42,924	154,296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31,196	22,791	43,897	44,146	142,030

-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至一一三年間取得並支付SAP軟體費用，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付49,818千元，並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間已完成驗收並開始使用，故將「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49,818千元重分類至「無形資產」項下。
- 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十一)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0,000	1,225,000
擔保銀行借款	175,000	242,000
	\$ 195,000	1,467,000
尚未使用額度	\$ 5,108,563	3,518,777
利率區間	0.5%~2.61%	1.225%~7.18%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詳附註八。

### (十二)長期借款

	113.12.31		
擔保銀行借款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新台幣	2.1142%~2.560%	113~128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350%~1.775%	114~115
小計			2,271,58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33,131)
合計			\$ 2,038,451
尚未使用額度			\$ 1,950,000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922%~2.440%	112~119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225%~1.650%	114~115
小計			1,933,09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95,740)
合計			\$ 1,737,355
尚未使用額度			\$ 2,606,000

- 1.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2.合併公司與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依規定於合約存續期間內，合併公司在每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維持特定之財務比率。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未有違反財務比率限制之情形。
-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依據「歡迎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貸款要點」取得銀行專案低利貸款600,000千元，實際還款優惠利率0.85%，並按市場利率1.35%設算該借款之公允價值，其差額視為政府補助款認列為遞延收入，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遞延收入分別為3,526千元及6,500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十三)應付公司債及一年內到期公司債

- 1.合併公司發行無擔保公司債資訊如下：

	113.12.31	112.12.31
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1,600,000	6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47,752)	(20,698)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累積已轉換金額	(599,300)	(1,100)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到期已贖回金額	(700)	-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952,248	578,202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18	-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 54,866	71,065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818	(62)
利息費用	\$ 25,694	22,296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間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發行面額：新臺幣1,000,000千元，依票面金額之100.5%發行，發行總額為1,005,000千元，扣除發行成本6,094千元後之款項998,906千元，業已全數收足。

(2)發行期限：三年(民國一一三年八月六日至一一六年八月六日)。

(3)票面利率：0%。

(4)贖回辦法：本公司得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贖回：

A.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之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以上時，本公司有權按債券面額贖回。

B.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有權按債券面額贖回。

(5)轉換辦法：

A.債權人得自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依轉換辦法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B.轉換價格：於發行時為每股新臺幣51元，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本債券無重設條款。

(6)到期時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若未轉換，則本公司須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時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1.5075%)一次支付現金予以贖回。

3.合併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民國一一三年間行使轉換權，並以面額發行新股12,567千股，剩餘未轉換公司債700千元於一一三年十一月到期贖回，其餘相關資訊請參考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 (十四)租賃負債

	113.12.31	112.12.31
流動	\$ 45,861	\$ 51,258
非流動	\$ 91,169	\$ 110,084

1.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三)金融工具。

2.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421	\$ 4,991
短期租賃之費用	\$ 17,757	\$ 11,436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5,079	\$ 5,729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113年度	112年度
	\$ 85,871	\$ 92,401

4.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廠房，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五十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5.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機器及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年。

###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3.12.31	112.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76,135	70,76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8,483)	(24,957)
淨確定福利負債(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47,652	45,804

合併公司之部分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為28,48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70,761	71,05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493	4,51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995)	(1,840)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	(3,156)
兌換差額	876	18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76,135	70,761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4,957	25,692
利息收入	412	45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915	1,883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2,199	82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	(3,15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8,483</u>	<u>24,957</u>

###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716	1,780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2,365	2,281
	<u>\$ 5,081</u>	<u>4,061</u>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5,081</u>	<u>4,061</u>

###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4,948)	(16,859)
本期認列	3,207	1,911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1,741)</u>	<u>(14,948)</u>

###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3.12.31	112.12.31
折現率	1.750%-2.000%	1.625%
未來薪資增加	1%-3%	1%~3%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857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年~12年。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7)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3年12月31日餘額		
折現率	(742)	766
未來薪資增加	740	(721)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802)	828
未來薪資增加	799	(77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08,282千元及104,397千元。

### (十六)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 25,313	(3,864)
遞延所得稅費用	17,545	2,360
所得稅費用	<u>\$ 42,858</u>	<u>(1,504)</u>

(2)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41,802)	12,097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稅前淨利	<u>\$ 387,213</u>	<u>(269,692)</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7,442	(53,938)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4,183	(31,270)
不可扣抵之費用	7,038	(9,37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與投資子公司相關	(32,662)	90,15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與課稅損失相關	19,512	13,041
免稅所得	3,426	-
未分配盈餘加徵	6,105	-
前期高低估	(35,343)	(13,415)
其他	<u>(6,843)</u>	<u>3,301</u>
	<u>\$ 42,858</u>	<u>(1,504)</u>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791,660</u>	<u>655,510</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u>\$ 98,440</u>	<u>131,102</u>

####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課稅損失	<u>\$ 1,134,140</u>	<u>997,990</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u>\$ 226,828</u>	<u>199,598</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部分子公司獲利成長趨勢尚未完全穩定，目前假設課稅損失可收回性仍有疑慮而未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爾後若其營收能持續一年再成長，則預計將前述未認列之課稅損失予以認列。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損益之份額	未實現兌換 利益(損失)	存貨跌價 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13年1月1日	\$ 28,797	181	13,059	38,529	80,566
(借記)貸記損益表	555	(181)	879	(12,884)	(11,63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330	330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29,352</u>	<u>13,938</u>	<u>112</u>	<u>69,265</u>	
民國112年1月1日	\$ 33,169	319	13,266	33,822	80,576
(借記)貸記損益表	(4,372)	(138)	(207)	4,707	(10)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8,797</u>	<u>181</u>	<u>13,059</u>	<u>38,529</u>	<u>80,56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法 認列之子公司 損益之份額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其他	合計	
民國113年1月1日	\$ 272,455	5,578	29,860	307,893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351	(3,644)	(3,793)	5,91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41,802	-	-	41,80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98	-	(592)	406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328,606</u>	<u>1,934</u>	<u>25,475</u>	<u>356,015</u>	
民國112年1月1日	\$ 286,608	4,088	26,313	317,009	
借記(貸記)損益表	(2,688)	1,490	3,548	2,350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2,097)	-	-	(12,09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32	-	(1)	631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72,455</u>	<u>5,578</u>	<u>29,860</u>	<u>307,893</u>	

###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 1.股本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額定股數皆為200,000千股，已發行股數分別為141,876千股及134,418千股之普通股。

#####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權而發行新股12,567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125,670千元，其中6,857千股截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尚未辦理法定登記程序，故帳列「預收股本」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月及十二月收回並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21千股，總金額共計210千元，前述註銷案因尚未辦理法法定登記程序，故帳列「待註銷股本」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請詳附註六(十八))，並訂定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一三年八月三十日，員工實際認購股數為1,748千股，每股認購價格為10元，計17,480千元，前述股本之發行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3.12.31	112.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297,455	756,155
合併溢額	3,831	3,83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07,878	105,197
員工認股權	13,978	13,97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5,280	-
失效認股權	30,461	30,378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54,866	71,065
其他	<u>12,666</u>	<u>12,666</u>
	<u><b>\$ 1,586,415</b></u>	<u><b>993,270</b></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其餘資本公積變動請詳附註六(六)及附註六(十三)。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本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盈餘分配案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符合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就當年度因後續帳列投資性不動產持續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衡量產生之公允價值淨增加數，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帳列投資性不動產之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數有減少或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時，得就其減少部分或依處分情形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依金管會，本公司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4.盈餘分配

本公司經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不擬分配民國一一二年度之股利；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金額如下：

	111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55	73,930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不動產 重估增值	員工未 賺得酬勞	合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40,790)	33,219	-	(107,57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67,113	-	-	167,11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44,064)	(44,064)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26,323</u>	<u>33,219</u>	<u>(44,064)</u>	<u>15,478</u>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不動產 重估增值	員工未 賺得酬勞	合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92,336)	33,219	-	(59,11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5,615)	-	-	(75,615)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27,161	-	-	27,16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140,790)</u>	<u>33,219</u>	<u>-</u>	<u>(107,571)</u>

###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4,0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並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1,850千股，並訂定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一三年八月三十日，員工實際認購股數為1,748千股，給與日公允價值為37.8元。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以每股10元認購所獲配之股份，並於自認購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且本公司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或合併稅後淨利較前一年度成長6%以上、任職滿兩年且本公司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或合併稅後淨利較前一年度成長10%以上及任職滿三年且本公司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或合併稅後淨利較前一年度成長10%以上時，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40%、30%及30%。員工認購該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信託保管期間，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獲配員工於認購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以發行價格加計利息買回並予以註銷。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合併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以千股表達)：

	113年度	112年度
因員工認股權憑證所產生之費用	1,748	-
本期已收回待註銷數量	(21)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1,727</u>	<u>-</u>

2.員工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費用	<u>\$ 21,216</u>	<u>-</u>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b>基本每股盈餘</b>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損)	<u>\$ 344,060</u>	<u>(266,54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36,924</u>	<u>134,418</u>
<b>基本每股盈餘(元)</b>	<u>\$ 2.51</u>	<u>(1.98)</u>
<b>稀釋每股盈餘</b>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損)(基本)	344,060	(266,543)
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費用之稅後影響數	20,555	-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損)(稀釋)	<u>\$ 364,615</u>	<u>(266,54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36,924	134,41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8,589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155,513</u>	<u>134,418</u>
<b>稀釋每股盈餘(元)(註)</b>	<u>\$ 2.34</u>	<u>(1.98)</u>

(註)民國一一二年度經加計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後均為反稀釋作用，故未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3年度				
	連接器 部門	連接線 部門	金屬沖壓 件部門	其他 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933,891	205,775	300,505	141,547	1,581,718
中　　國	4,021,674	444,522	377,804	37,669	4,881,669
菲　　律　　賓	837	674,162	81,003	-	756,002
美　　國	38,140	209,147	192,745	1,603	441,635
其他國家	738,762	268,249	639,478	463,384	2,109,873
	<u>\$ 5,733,304</u>	<u>1,801,855</u>	<u>1,591,535</u>	<u>644,203</u>	<u>9,770,897</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連接器	\$ 5,733,304	-	-	-	5,733,304
連接線組	-	1,801,855	-	-	1,801,855
金屬沖壓件	-	-	1,591,535	-	1,591,535
其他	-	-	-	644,203	644,203
	<u>\$ 5,733,304</u>	<u>1,801,855</u>	<u>1,591,535</u>	<u>644,203</u>	<u>9,770,897</u>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697,001	145,082	383,068	113,577	1,338,728
中　　國	3,264,505	436,230	346,103	64,586	4,111,424
菲　　律　　賓	1,162	591,107	157,163	-	749,432
美　　國	70,251	160,147	177,590	12,421	420,409
其他國家	601,572	246,677	558,863	459,123	1,866,235
	<u>\$ 4,634,491</u>	<u>1,579,243</u>	<u>1,622,787</u>	<u>649,707</u>	<u>8,486,228</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連接器	\$ 4,634,491	-	-	-	4,634,491
連接線組	-	1,579,243	-	-	1,579,243
金屬沖壓件	-	-	1,622,787	-	1,622,787
其他	-	-	-	649,707	649,707
	<u>\$ 4,634,491</u>	<u>1,579,243</u>	<u>1,622,787</u>	<u>649,707</u>	<u>8,486,228</u>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合約餘額

	<b>113.12.31</b>	<b>112.12.31</b>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3,100,574	2,313,358
減：備抵損失	(20,517)	(19,466)
合計	<b>\$ 3,080,057</b>	<b>2,293,892</b>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 (二十一)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所訂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經董事會決議以股票之方式發給者，得同次決議以設新股或收買自己的股份為之。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本公司係以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當年度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民國一一二年因虧損未估計。

	<b>113年度</b>	<b>112年度</b>
員工酬勞	\$ 12,092	-
董事酬勞	8,992	-
	<b>\$ 21,084</b>	<b>-</b>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其他利益及損失

	<b>113年度</b>	<b>112年度</b>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108,491	31,62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92)	(9,007)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投資性不動產	7,505	6,0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3,546	27,635
處分投資利益	17,566	(24,140)
其他	(112,294)	(26,436)
	<b>\$ 24,022</b>	<b>5,746</b>

合併公司為整合中國華南地區之子公司，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配合遷廠計畫估計核心員工專案支出75,519千元。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財務成本

	<b>113年度</b>	<b>112年度</b>
銀行借款利息	\$ 73,428	81,438
租賃負債利息	4,421	4,991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u>25,694</u>	<u>22,296</u>
	<b>\$ 103,543</b>	<b><u>108,725</u></b>

### (二十三)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

##### (3)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顯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2-5年以內			
<b>113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95,000	200,090	200,090	-	-		
應付票據	167	167	167	-	-		
應付帳款	1,959,781	1,959,781	1,959,781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724	724	724	-	-		
其他應付款	955,676	955,676	955,676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808	808	808	-	-		
租賃負債	137,030	160,209	49,422	73,420	37,367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公司債)	952,248	1,000,000	-	1,000,000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u>2,271,582</u>	<u>2,531,471</u>	<u>281,858</u>	<u>1,812,823</u>	<u>436,790</u>		
	<b>\$ 6,473,016</b>	<b><u>6,808,926</u></b>	<b><u>3,448,526</u></b>	<b><u>2,886,243</u></b>	<b><u>474,157</u></b>		
<b>112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67,000	1,505,729	1,505,729	-	-		
應付票據	1,868	1,868	1,868	-	-		
應付帳款	1,406,861	1,406,861	1,406,861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65	65	65	-	-		
其他應付款	830,356	830,356	830,356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813	813	813	-	-		
租賃負債	161,342	186,736	55,168	93,108	38,460		
應付公司債	578,202	578,202	578,202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u>1,933,095</u>	<u>1,943,097</u>	<u>190,947</u>	<u>1,742,549</u>	<u>9,601</u>		
	<b>\$ 6,379,602</b>	<b><u>6,453,727</u></b>	<b><u>4,570,009</u></b>	<b><u>1,835,657</u></b>	<b><u>48,061</u></b>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匯率風險

####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單位：千元
	外幣	匯率 (元)	台幣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15,639	32.785	3,791,234	113,335	30.705	3,479,94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8,380	32.785	2,241,852	64,039	30.705	1,966,316	

####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源於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

於民國一一三年假設匯率改變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77,469千元及75,68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08,491千元及31,627千元。

###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24,666千元及34,001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5.公允價值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列示如下：

	113.12.31				合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					
衍生金融資產	\$ 177,683	-	-	177,683	177,683
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工具	1,818	-	1,818	-	1,818
小計	\$ 179,501	-	1,818	177,683	179,5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 24,097	-	-	24,097	24,097

	112.12.31				合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					
衍生金融資產	\$ 167,452	-	-	167,452	167,452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係使用淨資產價值評價。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Black-Scholes 模型)。

#### (3)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淨資產價值法	流動性與市場性折價及 信用風險調整(包括違約風險)為 1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li><li>信用風險愈高，公允價值愈低</li></ul>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無活絡市場 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3.12.31為 18.2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li></ul>

### (二十四)財務風險資訊

####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露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之詳細財務資訊已揭露於個別科目附註。然而，合併公司於報導日仍暴露於前述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財務風險中，該等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均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或風險控管程序之書面化規章，並經董事會議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係由財務部依照經董事會核准之風險管理政策執行。風險管理部門與各業務部門緊密合作，以辨認、評估並規避各項財務風險。董事會為風險管理制定書面政策，該政策涵蓋特定風險暴險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風險等。另外，內部稽核部門同時負責風險管理及控制環境之獨立覆核。

###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有價證券投資。

####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建立個別信用額度以控制信用風險。

#### (2) 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等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背書保證辦法中所列示之對象。民國一一三年及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予非合併公司政策所列示之對象。

###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7,058,563千元及6,124,777千元。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露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

####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等方式來管理利率風險。

####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 (二十五)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董事會資本管理之方式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3.12.31	112.12.31
負債總額	\$ 7,134,397	6,994,38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000,889)</u>	<u>(2,058,206)</u>
淨負債	<u>5,133,508</u>	<u>4,936,179</u>
權益總額	<u>\$ 6,461,970</u>	<u>5,256,504</u>
負債資本比率	<u>79.44%</u>	<u>93.91%</u>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十六)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調節如下表：

1.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3.12.31
	公司債	轉換	其他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 113.1.1 1,933,095	現金流量 336,260	公司債 轉換 -	其他 2,227	113.12.31 2,271,582
短期借款	1,467,000	(1,272,000)	-	-	195,000
租賃負債	161,342	(58,614)	-	34,302	137,03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 內到期部分)	578,202	944,340	(595,989)	25,695	952,24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 債總額	\$ 4,139,639	(50,014)	(595,989)	62,224	3,555,860
	非現金之變動				112.12.31
	公司債	轉換	其他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 112.1.1 1,779,228	現金流量 150,451	公司債 轉換 3,356	其他 3,356	112.12.31 1,933,035
短期借款	1,428,562	51,602	(13,164)	1,467,000	
租賃負債	122,704	(70,245)	108,883	161,342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555,906	-	22,296	578,20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3,886,400	131,808	121,371	4,139,579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袁万丁	本公司之董事長
徐昌翡	本公司之董事
威紀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南通大地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昆山景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范繼元	子公司志展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之負責人(註)

註：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志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志展實業)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與志展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志展精密)進行簡易合併，由志展實業為存續公司，志展精密為消滅公司，故自該日起，范繼元非為關係人，不再揭露之後交易金額。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營業收入

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關聯企業	113年度	112年度
	\$ 65,690	\$ 56,810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聯企業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評估後無須認列預期信用損失。

#### 2.進 貨

關聯企業	113年度	112年度
	\$ 1,387	\$ 62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品項未與其他廠商進貨，故進貨價格無從比較。其付款期限為一至二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應收票據	關聯企業	\$ 4,821	-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28,935	25,422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29	528
		\$ 33,785	\$ 25,950

####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724	65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2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808	811
		\$ 1,532	\$ 878

#### 5.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向主要管理人員購入桃園精工中心之土地，土地面積約2,686坪，總價522,729千元，土地取得價格係參考中華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及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之鑑價報告。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付訖款項並完成過戶手續。

#### 6.租賃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房屋建築及土地，並參考鄰近地區租金與土地行情簽訂一至三年期租賃合約。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新簽訂之合約總價值分別為19,538千元及31,528千元。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分別支付租金10,589千元及12,938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16,732千元及7,762元。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7.其他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間向關係人購買子公司股權91千股，股權交易金額256千元，業已完成股權交割及付訖款項。

###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3,811	52,095
退職後福利	1,112	1,568
股份基礎給付	2,088	-
	<u>\$ 57,011</u>	<u>53,663</u>

###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3.12.31	112.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銀行借款及額度擔保	\$ 723,609	198,258
房屋及建築	"/	<u>155,060</u>	<u>163,837</u>
		<u>\$ 878,669</u>	<u>362,095</u>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銀行借款及額度擔保	\$ 271,821	264,748
房屋及建築	"/	<u>40,565</u>	<u>40,133</u>
		<u>\$ 312,386</u>	<u>304,881</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3.12.31	112.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52,499	748,441
取得無形資產	2,988	16,147
	<u>\$ 955,487</u>	<u>764,588</u>

合併公司因應業務發展及未來營運需要，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自地委建興建廠房，並於民國一一一年第一季與非關係人簽訂工程合約共計1,098,80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合約價款共計1,056,985千元。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因應業務發展及未來營運需要，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七日經董事會通過自地委建興建廠房，並於民國一一三年第三季與非關係人簽訂工程合約共計845,258千元(人民幣186,88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合約價款共計84,526千元(人民幣18,688千元)。

(二)合併公司為借款額度開立之保證本票：

	113.12.31	112.12.31
\$	7,455,118	7,803,375

(三)合併公司為進口貨物關稅記帳保證金額：

	113.12.31	112.12.31
\$	6,000	6,0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67,438	870,993	2,038,431	1,235,401	915,207	2,150,608
勞健保費用	76,428	65,825	142,253	70,228	69,445	139,673
退休金費用	66,230	47,133	113,363	60,275	48,183	108,45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74,918	66,128	341,046	135,836	54,706	190,542
折舊費用	481,485	179,727	661,212	490,984	160,346	651,330
攤銷費用	982	77,351	78,333	1,116	53,986	55,10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5)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4,610	67,170	26,868	0.90%	2	-	營運週轉	-	無	-	2,759,721	2,759,721	註1、2、9
2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M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21,343	21,310	21,310	2.95%	2	-	營運週轉	-	無	-	166,611	166,611	"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黃金 貸與 性質 (註8)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黃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3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MEC INTERNATIONA L COMPANY LTD.	其他應 收款	是	32,835	-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57,666	57,666	"
4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宏育表面處理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2,500	2,500	2,500	1.69%	2	-	營運週轉	-	無	-	11,118	11,118	註2、3、9
5	龍翰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蘇州龍翰電子有 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195,270	98,355	98,355	3.05%	2	-	營運週轉	-	無	-	243,111	243,111	"
6	MEC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東莞奇翰電子有 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18,180	17,912	17,912	1.30%	2	-	營運週轉	-	無	-	131,140	131,140	註5、9
6	MEC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HOMEPRIDE TECHNOLOGY LIMITED	其他應 收款	是	45,893	18,032	18,032	1.15%	2	-	營運週轉	-	無	-	131,140	131,140	"
6	MEC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MEC INTERNATIONA L COMPANY LTD.	其他應 收款	是	6,567	6,557	6,557	3.05%	2	-	營運週轉	-	無	-	131,140	131,140	"
7	龍翰電子(蘇州)有 限公司	蘇州瀚騰電子科 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26,280	-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134,340	134,340	註4、9
8	ACCURATE GROUP LIMITED	MEC INTERNATIONA L COMPANY LTD.	其他應 收款	是	37,760	6,557	6,557	2.95%	2	-	營運週轉	-	無	-	179,932	179,932	註7、9
9	廣迎新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龍翰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100,000	100,000	100,000	1.23%	2	-	營運週轉	-	無	-	162,726	162,726	註2、3、9
10	志展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宏致精密責任有 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45,969	36,064	36,064	2.42%	2	-	營運週轉	-	無	-	43,455	43,455	"
11	GENESIS ELECTRO- MECHANICAL LIMITED	GENESIS TECHNOLOGY USA, INC.	其他應 收款	是	49,253	49,178	49,178	1.20%	2	-	營運週轉	-	無	-	668,917	668,917	註6、9
11	GENESIS ELECTRO- MECHANICAL LIMITED	MEC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CORP.	其他應 收款	是	32,835	32,785	32,785	3.85%	2	-	營運週轉	-	無	-	668,917	668,917	註6、9
11	GENESIS ELECTRO- MECHANICAL LIMITED	MEC INTERNATIONA L COMPANY LTD.	其他應 收款	是	16,418	-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668,917	668,917	"
11	GENESIS ELECTRO- MECHANICAL LIMITED	宏致精密責任有 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32,835	32,785	32,785	3.85%	2	-	營運週轉	-	無	-	668,917	668,917	"
11	GENESIS ELECTRO- MECHANICAL LIMITED	龍翰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97,410	32,785	32,785	2.80%	2	-	營運週轉	-	無	-	133,783	133,783	"
12	GENESIS INNOVATION GROUP LIMITED	東莞市普利星電 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65,090	42,621	42,621	3.85%	2	-	營運週轉	-	無	-	812,594	812,594	"
12	GENESIS INNOVATION GROUP LIMITED	宏致精密責任有 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98,505	98,355	98,355	3.85%	2	-	營運週轉	-	無	-	812,594	812,594	"
12	GENESIS INNOVATION GROUP LIMITED	龍翰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是	150,000	130,000	130,000	1.705%	2	-	營運週轉	-	無	-	162,519	162,519	"

註1：依據子公司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及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十為限，但如貸與該公司及該公司之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者，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子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註2：依據子公司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龍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志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及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但如貸與該公司及該公司之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者，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 註3：依據子公司龍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志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但如貸與該公司及該公司之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子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 註4：子公司龍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皆為固定金額CNY30,000千元。
- 註5：子公司MEC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皆為固定金額USD4,000千元。
- 註6：依據子公司GENESIS ELECTRO-MECHANICAL LIMITED及GENESIS INNOVATION GROUP LIMITED「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但如貸與該公司及該公司之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者，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及其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二百為限。
- 註7：依據子公司ACCURATE GROUP LIMITED「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但如貸與該公司及該公司之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其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皆為淨值的百分之四百為限。
- 註8：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 註9：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1,3,4)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3,4)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5)										
0	本公司	宏致精密責任有限公司	2	6,461,160	328,350	163,925	-	-	2.54%	6,461,160	Y	N	N
0	本公司	宏育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2	6,461,160	100,000	50,000	20,000	-	0.77%	6,461,160	Y	N	N
1	龍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	2	607,778	194,820	196,710	-	-	32.37%	607,778	N	N	N
2	東莞廣迎五金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137,369	4,925	4,918	2,275	-	2.62%	137,369	N	N	N
2	東莞廣迎五金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2	137,369	4,925	4,918	2,275	-	2.62%	137,369	N	N	Y
3	蘇州廣迎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106,551	4,925	4,918	190	-	133.29%	106,551	N	N	N
3	蘇州廣迎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廣迎五金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2	106,551	4,925	4,918	190	-	133.29%	106,551	N	N	Y
4	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廣迎五金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2	259,946	2,298	2,295	164	-	0.56%	259,946	N	N	Y

註1：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背書保證時，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但如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2：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背書保證時，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百為限。

註3：依據子公司龍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背書保證時，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該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但如對該公司及該公司之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份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者，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逾該公司淨值的百分之百為限。

註4：依據子公司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東莞廣迎五金塑膠製品有限公司、蘇州廣迎精密電子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當有背書保證時，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限，但如對該公司及該公司之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份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者，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實收資本額為限。

註5：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6)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本公司	基金-群創開發貳創投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1,636	1.41 %	21,636	1.41 %
本公司	基金-中華開發優勢創投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1,084	1.54 %	61,084	1.54 %
本公司	基金-SPECTRA SPC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0	-	- %	- %	註1
本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818	- %	1,818	- %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基金-昆山華創毅達股權投資企業(有限合夥企業)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4,963	2.49 %	94,963	2.49 %
Genesis Holding Company	未上市股票投資-PRIME RICH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	24,097	2.10 %	24,097	2.10 %

註1：合併公司已依淨資產價值法評價公允價值為0。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未完工程	111/3/18	1,098,800	已支付 1,056,985	立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不適用(註1)	因應未來業務發展所需	註2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壢區上嶺段0638-0000地號土地不動產	112/9/8	522,729	已支付 522,729	徐昌翡	本公司之董事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鑑價報告結果	因應未來業務發展所需	-
珠海宏致科技有限公司	未完工程	113/7/11	845,258	已支付 84,526	南通四建集團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不適用(註1)	因應未來業務發展所需	註2

註1：係自地委建工程，無須取得鑑價報告。

註2：合約價款之說明請詳附註九。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551,879	22.99 %	月結120天	-		432,859	29.52%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227,944	9.50 %	月結90天	-		144,037	9.82%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408,338	24.61 %	月結120天	-		226,025	30.52%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91,286	11.53 %	月結120天	-		133,813	18.07%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836,115	60.89 %	月結120天	-		423,448	57.83%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365,297	26.60 %	月結30天	-		203,269	27.76%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480,855	20.03 %	月結120天	-		337,848	23.04%	
蘇州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378,145	97.46 %	月結120天	-		49,264	96.06%	
香港商創世紀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Genesis Technology USA, Inc.	聯屬公司	銷貨	113,200	22.06 %	月結120天	-		40,536	23.84%	
東莞廣迎五金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436,954	77.41 %	月結120天	-		219,504	79.01%	
蘇州龍翰電子有限公司	龍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377,576	51.32 %	月結90天	-		4,528	3.55%	
東莞奇翰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49,799	27.81 %	月結120天	-		19,454	12.70%	

註一：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二：僅揭露銷貨之單邊資料，相對之進貨不再贅述。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432,859	1.20	-	-	92,847	-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44,037	2.12	-	-	51,138	-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226,025	3.61	-	-	42,275	-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33,813	0.87	-	-	51,960	-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423,448	3.95	-	-	165,984	-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203,269	3.59	-	-	35,013	-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337,848	2.85	-	-	56,716	-
東莞廣迎五金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219,504	2.11	-	-	69,724	-
GENESIS INNOVATION GROUP LIMITED	龍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30,310 (註2)	-	-	-	-	-

註1：該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係資金貸與及應收利息。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1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551,879	月結120天	5.65%
1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227,944	月結90天	2.33%
1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	480,855	月結120天	4.92%
1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432,859	月結120天	3.18%
1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44,037	月結90天	1.06%
1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37,848	月結120天	2.48%
2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銷貨	408,338	月結120天	4.18%
2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191,286	月結120天	1.96%
2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26,025	月結120天	1.66%
2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33,813	月結120天	0.98%
3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836,115	月結120天	8.56%
3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365,297	月結30天	3.74%
3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423,448	月結120天	3.11%
3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03,269	月結30天	1.50%
4	東莞奇翰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49,799	月結120天	1.53%
5	東莞廣迎五金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436,954	月結120天	4.47%
5	東莞廣迎五金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19,504	月結120天	1.61%
6	香港商創世紀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Genesis Technology USA, Inc.	3	銷貨	113,200	月結120天	1.16%
7	蘇州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378,145	月結120天	3.87%
8	蘇州龍翰電子有限公司	龍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377,576	月結90天	3.86%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僅揭露銷貨、收入及應收款項等單邊資料，相對之進貨、費用及應付款項不再贅述。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	SAMOA	投資控股	777,909	771,665	25,000	100.00 %	4,212,246	100.00 %	57,008	38,736	註1
本公司	宏致(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零組件銷售事業	-	-	10	100.00 %	-	100.00 %	10	10	註1、2
本公司	ACES PRECISION INDUSTRY PTE LTD.	新加坡	連接器銷售事業	208,410	208,410	8,162	100.00 %	57,666	100.00 %	788	788	註1
本公司	ACESCONN HOLDINGS CO., LTD.	SAMOA	投資控股	351,112	351,112	12,000	100.00 %	166,611	100.00 %	(543)	(543)	〃
本公司	威竑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業	25,000	25,000	2,500	100.00 %	27,794	100.00 %	9	9	〃
本公司	龍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連接線組銷售事業	928,939	928,939	47,582	99.86 %	577,699	99.86 %	44,592	44,790	〃
本公司	宏致日本株式會社	日本	連接器發展事業	15,137	15,137	5	100.00 %	14,533	100.00 %	845	845	〃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CES INTERCONNECT (USA) INC.	美國	連接器銷售產業	9,711	9,711	300	100.00 %	10,186	100.00 %	23	23	〃
本公司	志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銷售事業	287,237	287,237	21,500	100.00 %	191,878	100.00 %	(33,051)	(31,403)	〃
本公司	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事業	198,697	198,697	25,995	100.00 %	387,085	100.00 %	83,602	83,317	〃
本公司	宏育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模具零件生產及銷售事業	130,000	130,000	13,000	100.00 %	64,371	100.00 %	(11,006)	(11,006)	〃
本公司	GENESIS HOLDING COMPANY	開曼	投資控股	649,215	589,118	27,778	100.00 %	854,344	100.00 %	78,521	54,652	〃
本公司	GENESIS TECHNOLOGY USA, INC.	美國	電子零組件銷售事業	20,104	20,104	2	100.00 %	185,615	100.00 %	7,886	7,886	〃
本公司	傑生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零組件銷售事業	1,857	1,857	5,000	100.00 %	8,263	100.00 %	(24)	(1,090)	〃
ACESCONN HOLDINGS CO.,LTD.	ASIA CENTURY INVESTMENT LTD.	SAMOA	投資控股	351,112	351,112	9,150	100.00 %	166,611	100.00 %	(542)	(542)	〃
宏育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宏育表面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表面處理	8,000	8,000	700	100.00 %	1,605	100.00 %	(2,724)	(4,692)	〃
龍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1,295,195	1,295,195	33	100.00 %	355,721	100.00 %	18,685	18,685	〃
龍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EC ELECTRIC SOLUTIONS GMBH	德國	連接線組銷售事業	3,179	3,179	1	100.00 %	2,967	100.00 %	107	107	〃
M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	MEC BEST KNOW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投資控股	473,201	473,201	118,250	100.00 %	8,803	100.00 %	(722)	(722)	〃
M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	MEC ULTRAMAX (H.K.) COMPANY LIMITED	香港	投資控股	-	122,400	-	100.00 %	-	100.00 %	17,066	17,066	註1、3
M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	MEC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連接線組銷售事業	205,445	205,445	510	100.00 %	149,926	100.00 %	34,442	34,442	註1
M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	MEC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菲律賓	連接線組生產及銷售事業	54,085	54,085	8,000	100.00 %	310,987	100.00 %	26,571	26,571	〃
MEC ELECTRONICS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MEC IMEX (USA), INC.	美國	連接線組銷售事業	12,544	12,544	4	100.00 %	17,924	100.00 %	(817)	(817)	〃
MEC ELEC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HOMEPRIDE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	投資控股	230,261	230,261	56,750	100.00 %	84,842	100.00 %	34,652	34,652	註1
志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志展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銷售事業	-	130,000	-	- %	-	100.00 %	(13,823)	(13,769)	註4
志展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宏致精密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事業	-	336,292	-	- %	-	100.00 %	(29,577)	(29,577)	註4
志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宏致精密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電子零組件生產及銷售事業	336,292	-	-	100.00 %	(36,164)	100.00 %	-	-	註4
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INFOMIGHT INVESTMENTS LIMITED	SAMOA	投資控股	285,904	285,904	7,980	100.00 %	237,403	100.00 %	37,316	36,030	註1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INFOMIGHT INVESTMENTS LIMITED	BELT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52,349	52,349	4	100.00 %	189,492	100.00 %	31,421	31,421	〃
INFOMIGHT INVESTMENTS LIMITED	CERTILINK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銷售事業	1,605	1,605	50	100.00 %	140	100.00 %	4,715	4,715	〃
INFOMIGHT INVESTMENTS LIMITED	ACCURATE GROUP LIMITED	SAMOA	投資控股	131,588	131,588	4,100	100.00 %	44,983	100.00 %	955	955	〃
GENESIS HOLDING COMPANY	GENESIS INNOVATION GROUP LIMITED	香港	投資控股	228,280	228,280	8,000	100.00 %	406,297	100.00 %	86,304	86,304	〃
GENESIS HOLDING COMPANY	GENESIS ELECTRO-MECHANICAL LIMITED	香港	投資控股	268,229	268,229	9,400	100.00 %	334,458	100.00 %	(15,088)	(15,088)	〃

註1：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間設立宏致(香港)股份有限公司，並自該日起併入合併公司。

註3：本公司之子公司MEC ULTRAMAX (H.K.) COMPANY LIMITED於民國一一三年間辦理解散清算程序，並將剩餘股款匯至第三地區投資事業M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註4：志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志展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於一一三年十二月簡易合併，合併後由志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宏致精密責任有限公司。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備註
東莞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115,301	(2)	115,301	-	115,301	18,416	100.00%	100.00%	18,416	486,156	451,444	註13
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629,475	(2)	163,447	-	163,447	(5,339)	100.00%	100.00%	3,175	2,759,721	452,925	〃
昆山奇致商貿有限公司	連接器銷售事業	9,087	(2)	9,087	-	9,087	12,059	100.00%	100.00%	12,059	60,839	-	〃
重慶宏高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銷售業務	173,985	(2)	188,086	-	188,086	1,468	100.00%	100.00%	1,468	2,889	-	〃
蘇州市加利斯精密金屬工藝製品有限公司	表面處理及銷售業務	256,682	(2)	351,112	-	351,112	(1,154)	100.00%	100.00%	(1,154)	143,344	-	〃
昆山成剛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593,671	(2)	-	-	-	27,129	100.00%	100.00%	27,129	619,271	-	註6、13
珠海宏致科技有限公司	連接器生產及銷售事業	313,140	(2)	150,350	-	150,350	(2,966)	100.00%	100.00%	(2,966)	311,639	-	註10、13
珠海宏太商貿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事業	6,268	(2)	-	6,268	-	(773)	100.00%	100.00%	(773)	5,544	-	註11、13
南通大地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線束生產製造及銷售業務	410,404	(3)	-	-	-	(52,859)	19.31 %	19.31 %	(10,207)	415,690	-	註2、13
昆山景致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事業	-	(3)	-	-	-	8,600	30.00 %	30.00 %	2,580	23,756	-	註9、13
龍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連接線組生產及銷售事業	-	(2)	301,403	-	301,403	93	100.00%	100.00%	93	-	-	註12、13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蘇州瀚騰電子 科技有限公司	連接線組 生產及銷 售事業	519,336	(2)	369,705	-	-	369,705	(545)	100.00%	100.00%	(545)	8,667	-	註3、 13
東莞奇翰電子 有限公司	連接線組 生產及銷 售事業	214,991	(2)	121,258	-	-	121,258	34,846	100.00%	100.00%	34,846	101,352	-	"
蘇州龍翰電子 有限公司	連接線組 生產及銷 售事業	272,030	(2)	272,030	-	-	272,030	(40,478)	100.00%	100.00%	(40,478)	(37,303)	-	"
東莞市宏高電 子科技有限公 司	電子零組 件銷售事 業	10,477	(1)	10,477	-	-	10,477	(3,359)	100.00%	100.00%	(3,359)	10,116	-	註4、 13
東莞廣迎五金 塑膠製品有限 公司	電子零組 件生產及 銷售	128,110	(2)	129,711	-	-	129,711	31,459	100.00%	100.00%	31,459	187,594	-	註5、 13
蘇州廣迎精密 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 件生產及 銷售	104,307	(2)	153,819	-	-	153,819	(114)	100.00%	100.00%	(114)	3,690	-	"
東莞市普利星 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 件銷售事 業	65,150	(2)	-	-	-	-	19,127	100.00%	100.00%	19,127	26,381	-	註7、 13
寧波吉諾電子 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 件銷售事 業	21,720	(3)	228,805	-	-	228,805	6,557	100.00%	- %	6,557	52,804	-	註8、 1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2：係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直接投資人民幣43,397千元。

註3：係龍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4：係志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資美金350千元。

註5：係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6：係ACECONN ELECTRONIC CO., LTD.直接投資人民幣125,206千元。

註7：係GENESIS INNOVATION GROUP LIMITED轉投資。

註8：係GENESIS ELECTRO-MACHANICAL LIMITED轉投資。

註9：係昆山宏致電子有限公司直接投資人民幣3,750千元。

註10：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一日設立珠海宏致科技有限公司，並自該日起將其併入合併公司。

註11：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間注資珠海宏太商貿有限公司，並自該日起將其併入合併公司。

註12：本公司之子公司龍翰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間完成解散清算程序，並將剩餘股本匯至第三地區投資事業MEC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

註13：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宏致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1,212,456 (USD 28,892千元)	3,382,887 (USD 103,184千元)(註2)	3,876,696
龍翰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064,396 (USD 37,396千元)	1,457,130 (USD 44,445千元)	(註3)
志展實業股份 有限公司	10,477 (USD 350千元)	11,475 (USD 350千元)	65,182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廣迎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83,530 (USD 8,983千元)	327,981 (USD 10,004千元)	244,089

註1：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投資金額係以歷史匯率計算

註2：係包含投審會盈轉增資USD 40,245千元之核准金額。

註3：該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文件，故不受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限額規定。

###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袁万丁		8,863,487	5.95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四個應報導部門：連接器部門、連接線組部門、投資部門及其他部門，連接器部門係從事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連接線組部門係從事消費電子暨週邊通訊及工業用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業務。投資部門係從事投資之業務。其他部門係從事銷售業務、通訊用連接器線組及從事表面處理及包裝業務。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 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3年度					合計
	連接器 部 門	連接線 部 門	金屬沖壓 件部 門	其他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733,304	1,801,855	1,591,535	644,203	-	9,770,897
部門間收入	96,397	489,217	169,667	675	(755,956)	-
收入總計	\$ <u>5,829,701</u>	<u>2,291,072</u>	<u>1,761,202</u>	<u>644,878</u>	<u>(755,956)</u>	<u>9,770,897</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279,807</u>	<u>(53,061)</u>	<u>188,623</u>	<u>(30,325)</u>	<u>2,169</u>	<u>387,213</u>
112年度						
	連接器 部 門	連接線 部 門	金屬沖壓 件部 門	其他 部 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634,491	1,579,243	1,622,787	649,707	-	8,486,228
部門間收入	175,438	278,582	15,529	40,676	(510,225)	-
收入總計	\$ <u>4,809,929</u>	<u>1,857,825</u>	<u>1,638,316</u>	<u>690,383</u>	<u>(510,225)</u>	<u>8,486,228</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303,764)</u>	<u>(118,380)</u>	<u>43,457</u>	<u>(29,659)</u>	<u>138,654</u>	<u>(269,692)</u>

### (三) 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產品別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係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地區別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3度	112度
中 國	\$ 2,315,277	2,272,096
台 灣	3,394,434	2,832,388
菲 律 賓	84,354	68,234
其 他	89,050	88,242
合 計	\$ <u>5,883,115</u>	<u>5,260,960</u>

##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與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主要客戶。

U客戶	113度	112度
	\$ 890,580	\$ 629,065

社團法人台北市／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  
(1) 林恒昇  
(2) 陳政學

北市財證字第

1141421

號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1992 號  
(2) 中市會證字第 567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972577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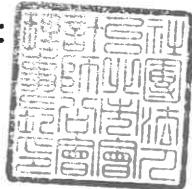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宏致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三年度（自民國 一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裝  
訂  
線

簽名式（一）	林恒昇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政學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